

## 最难风雨故人来

王梅

冬至这天，S君在微信上发来一张照片，告诉我，今天去祭扫了王重光老师墓。

离开宁波到杭州后，我和S君少了联系，我并不知道他认识老先生，也没想到他会特意去看他。时光一晃，老先生离开我们已有三年多了，恍然间我觉得他并未离开过我们，好像他依旧还在出门未归的旅途上，那段我们熟悉的、或并未真正熟悉的旅途，漫长、瑰丽，充满着无常。

照片上，肃穆的墓碑镌刻着简洁的碑文：

中国帝陵作者 王重光

当年，老先生走进公众视线，始于他走遍中国帝陵的传奇经历，而他和他的认识也始于中国帝陵。

二十三年前一个冬日，天落着小雪，我走进喧闹市中一条名叫章巷的小街，第一次去老先生家拜望。这一天，我们相对而坐，一几，一壶，两杯清茶。窗外，雪在空中飘舞，越落越大。杯中升起的水雾，氤氲又飘散开去。

先生年长我一辈，一介布衣。我愿称他为先生，这般相称，是我对本民族千年历史文化有着大智慧者的仰慕，并致以我无尽的恭敬。

三年间，先生走遍全国27个省、市、自治区，实地考察了200多处帝王陵墓。选择这样的行程，对他而言，仅靠一点微薄的退休工资和积蓄远远不够，他首先面对的是经费窘困的现实。我非常不解，又很想知道，面对这样的行程，他哪来的勇气和毅力敢从容前往？当远离都市繁华，只身走到野外考察一个个皇陵墓冢时，他除了一张居民身份证，走得近乎一无所有。亲朋好友解囊相助，自己节衣缩食，东借西凑，一次次上路。他坐夜车，睡小客栈的大通铺，露宿过古墓荒冢，遇过劫盗，掉落过山崖。这些皇帝老子大概想不到，在他们死去的千百年后，会有这样一个人，执着行走

在荒山野岭，寻访他们的埋骨之处。

这样的自助徒步寻访，让我惊讶。和宁波日报社的老师谈及，他们半信半疑，我拉着老师一起去先生家，见了面，聊了话，全然慨叹不已。我一口气写了一整版文字，报社全文照刊了。好多人读罢，就像当初的我一样，也为他所感，有的拿着报纸跑到报社打听他的住所，找到他家拜访。关于帝陵，三十万言的书稿后来著书成了《中国帝陵》，先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后又由台湾出版了繁体竖排版。

“故人云散尽，我亦等轻尘。”现在越来越难得用“赤子之心”来形容一个人了，这不是语言的失忆，而是受得起这四个字的人越来越少了，先生是这罕见人中的一个。

著书出版《中国帝陵》这年，先生56岁。此后二十年里，他一刻都未停息过，做起事来如玩命般，有时真是用命在抵，倘若他能多爱惜保重身体，本可延年再多些华年。住院化疗期间，他把病房当成书房，“书和资料高高地垒成一堆，成了医院里一道独特的风景线。”从友人的回忆里，我后来一点点知晓了被病痛折磨的他，是如何艰难地与这个世界告别。病床上，他拉着朋友的手说：“住院这么久，这次怕是迈不过坎了，但愿上苍再给我些时间，把该写的东西写完。”

先生是个心里有深情的人。在咸阳，他和几位朋友实地考察抗战时当地百姓营救美国飞行员路线时，意外发现了大提琴家马友友的祖莹，他的文化情结又一次浓烈奔涌。先是编写马家宗谱小册子，后来又在病床上写出了《马友友琴系故土》一书。那年我去他家中探望，刚动过手术的他，嗓音沙哑，一脸病容。高强度写作加上疾病，正在摧垮他的身体。先生不是乐迷，我忍不住说：“这事没人逼你，何苦啊？”他却一脸欢喜：“这位大名鼎鼎的音乐家，以前从未踏上故土，现在终于回家探亲了，还为家乡人举办了一场演奏会，不是很有意义吗？”早先，他编写的家书《月是故乡明》飞

越大洋抵达远在美国的马友友手中，可以说马友友的寻根之旅是被他召唤回来的。先生认准要做的事，谁也拉不回。

记得有年我们一帮人去东钱湖畔寻访南宋石刻群。那时东钱湖南南宋石刻公园还未筹建，一切缘起只处在发掘中。车上，他以学者般的渊博和诗人般的激昂，讲解起王安石在鄞县做县令、“一门三宰相”的史氏家族，一路上滔滔不绝，信手拈来。他对宁波的山山水水，已不止是熟稔，那赤子般激情，不由感染着众人。我们心里尚没有熄灭的那点光，就这样被他一路燃起。行走在大山里，一路眼见文臣武将的石翁仲，布满青苔的石虎石马，散落在丛林荒坡中，有的陷在泥潭里，有的倒在山道旁，有的只露出半身，一条神秘的石刻神道在他和几位文史专家指引下，正一点一点向世界掘开面纱。他不知从哪找来了一根粗藤，小心翼翼地刨开泥土，一个双手执笏的文臣石像，露出了真容。他蹲在那里，凝视着它，似侧耳聆听来自遥远的絮语，满脸怜惜，像是找到了失落多年的孩子。我扭头望去，一缕阳光穿过林间斜照下来，正好映在他的脸上，微风吹起了他的白发，先生老了，澎湃的心却从未老过，这明州的赤子啊。

每次回宁波，走过繁华都市林立的高楼，看到唐朝的古塔、张苍水的故居，我不由都会想起老先生。今天我们有幸还能看到这些文化遗迹在城市改造中得以原地保存和修缮，离不开他和同道者们当年的拼力奔走呼号。他们的匆匆身影曾和城市的变迁胶着在一起。眷恋也罢，执念也罢，一切都如此真实而纯粹。

我还没有去看过先生，总有一天会去，站在阴阳两界，和先生说说话。人若有灵会是怎样？昆德拉说，他居住在他的不朽中。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不朽吗？此刻，仿佛窗外因为君故，春雨霏霏，而我又一次恍惚似曾相识君归来。

## 父亲的乡愁

应敏明

晚年的父亲很少有笑容，更不要提有笑声了。父亲年轻时身体很棒，且上代人均高寿，有长寿基因，但晚年的父亲显老，六十多岁就步履蹒跚了。他每晚都很晚睡觉，到现在我满脑子还是父亲在孤灯下坐在藤椅上抽烟的形象，烟雾缭绕。

父亲的晚年很寂寞，练书法成为他消磨时间的方式之一。父亲不是书法家，但在儿子眼里，父亲的字是至宝。在父亲的书稿里，我反复看到过父亲抄写的一首诗，诗名《苍溪吟》，诗曰：“癸丑年华渡叙辰，苍溪唱和八家春。天教后起皆名世，我识先生是故人。才笔纵横推领袖，闲情激滟绝凡尘。盟斋读罢重回首，话雨何时杖履亲。”我知道黄岩古代也叫苍溪。父亲抄写的是清代黄岩人黄潜的《苍溪吟》，是抒发他的乡愁呀。

父亲十六岁时离乡，跟学生

工作队随部队来到宁海工作。尽管在宁海工作了五十三年，但他满口还是黄岩腔。他叫我走过去，会说“调过来”，说这东西为“体东西”。他最喜欢吃的水果也是黄岩蜜橘。每年橘黄时，老家都会捎橘子过来。我们吃橘子先剥皮后吃瓤，父亲则是连皮带肉一分不剩，剥开后直接送进嘴里，父亲说黄岩人都是这样吃的。

父亲的人生经历过重大冲击，随着年龄越来越大，他的思乡情结也越来越强烈。六十四岁那年，他突然说：“国雄在开厂，我要去帮忙。”国雄是我堂哥，在黄岩开厂。我当时愣了一下，说：“老爸，近年我们家境好了，您没必要再操赚钱的心思了。”父亲轻声答道：“我想老家，想兄弟姊妹。”我知道一生经历了太多的磨难，加上少小离家，父亲始终摆脱不开心底里的乡愁。我拗不过父亲，就开车送他去了百里外的黄岩老家。堂哥

很热情地给他的老娘舅安排了住宿，看着父亲食宿安排妥当了，我就跟父亲告辞，我说：“老爸，在国雄哥处权当玩玩，过二三个月我就来接您回家。”我告辞，父亲目送着我，眼里噙着泪花。不到三个月，我便遵母命硬是把老父亲从黄岩接回了家。

父亲老得很快，平时很少说话。六十五岁那年，一天，父亲拿出一张底片，叫我帮他去照相馆洗一张大尺寸的照片，我当然遵命。几天后当我把连着框子的大尺寸照片交给父亲时，他难得地露出了欣慰的笑容。当时我粗心，没有想到这是父亲为自己准备遗像啊。父亲还跟我说，他死后不要造墓，把他的骨灰包好，放进地处黄岩九峰的我爷爷的坟里就行了，这样他最安心。

父亲是六十九岁那年走的。那年，他九十二岁高龄的老母亲还健在。父亲临终时嘱咐我，不要告诉奶奶，他说，如果母亲知道儿子先走了，会心疼死的。

## 我永远的“妈妈”

罗光奖

在我的生命中，有一位爱我胜过她自己孩子的干妈。干妈姓刘，名桂花。

我家原籍安徽繁昌。1954年七八月间，繁昌遭遇特大水灾，父母带着不满一岁的我，逃荒到了安徽南陵，落脚在戴镇乡地里王村。当地开明士绅王福如心地善良，将其搭在大路旁边的一间草棚（主要供行人歇脚乘凉、避风躲雨），让我们作栖身之所。

干妈家住在我家草棚的右前方，相距五六丈远。干妈个子高挑，身材秀美，先是两条长辫，后为一头短发，说话直截了当，办事雷厉风行。现在想起来，当年的干妈有点儿像电影《洪湖赤卫队》中的韩英，不过比那韩英好像要高一点、瘦一些。

当年的干妈，二十六岁，一个好劳力——上山砍柴，一两百斤重的担子能一口气挑上五六里不歇肩；下田插秧，好多男劳力甘拜下风。

其时，干妈已生有两个女孩——长女春兰，比我大两岁；次女素珍，与我同龄。干妈乳汁不多，素珍常常吃不饱，长得比较瘦小，故乳名“小瘦子”。

而母亲的乳汁却比较丰足，常常，当我吃奶的时候，看着小瘦子在一旁馋涎欲滴的样子，母亲便放下我，将小瘦子揽进自己的怀里……

由此，干妈与我家的关系越

来越密切，对我也越来越喜欢。一次，一群妇女在一起时，不知是谁开玩笑说：“刘桂花，你这么喜欢小光奖，干脆认他做干儿子吧！”干妈一听，立即当了真，问我母亲：“二秀，把光奖给我作干儿子，干不干？”

母亲笑着：“我是一个灾民，只怕养不活！”

“好哇，那就一句话！”干妈一锤定音，拍了板。

第二天，干妈便接我与母亲上她家吃饭，并且给我做了衣服，送了红包，正式认我做干儿子了。

一次，邻居王奶奶给了干妈一捧枣儿，干妈舍不得吃，将枣儿的一大半给了我一个人，而春兰、小瘦子每人只分了几颗。小瘦子哭着不肯，干妈厉声道：“再要哭，我就一颗都不给你了……”

一天玩耍时，我被一个十来岁的男孩欺负了，哭哭啼啼跑回家。惯于息事宁人的母亲倒没有说什么，干妈却一迭声地追问：“告诉我，谁打的？谁打的？”然后一口气跑到那个男孩家，向其家长申明：“你家小孩打我家女儿没关系，下次要是再打我的光奖，可别怪我不客气！”

常常，我整天都待在干妈家：饿了，在干妈家吃；困了，在干妈家睡；有时，做了坏事，也便由干妈收拾——

干妈家屋子西头住着一个孤老，我们都称他“黄爹爹”。有一次，黄爹爹逗我玩时，我不知咋的突然撒起疯来，从灶膛里抓起一把柴灰，撒在了他家的水缸里。

干妈得知此事，非常生气，先向黄爹爹赔不是，接着帮黄爹爹舀水、洗缸，又替黄爹爹挑了满满一缸水，最后，在我屁股上结结实实打了两巴掌。

黄爹爹护着我：“小孩子，没有关系嘛。再说，你打了他，二秀恐怕会不高兴的。”

干妈听了，指着我说：“他是我的干儿子，我就要像对自己的孩子一样管教他！”

然而打过后，干妈又心疼了，她弯下身子，摸着我的屁股说：“小光奖，不是妈妈要打你，你已经四岁了，要懂点事了。记住：以后玩的时候，要好好儿玩，不要乱调皮……”

“嗯。”我点了点头。

“恨不恨妈妈？”

“不！妈妈，我以后再也不往水缸里撒柴灰了。”

——就这样，干妈牵着我走过我的幼年、童年。再后来，无论我搬家定居于戴镇街道，分配在戴镇中学，还是作为人才被引进到浙江宁波……干妈几十年如一日，一直疼爱、牵挂着我。直到生命的最后时刻，干妈还一再嘱咐春兰姐：“光奖是公家人，他工作忙，路又远，来回一趟不容易，我要是怎么样了，你们不要惊动他……”

后来，当春兰姐和我说起这些时，我忍不住失声痛哭——妈妈，您明明那么想见到我，却时时处处为我着想！弥留之际，未能见您最后一面，是我终生的遗憾哪！

妈妈，您在那天堂里，一切都好吗？

## 姐姐您听，天地在欢唱

蔡峥峥

“看那，海棠、兰花、郁金香相继开放了，柳枝儿随着玉兰花苞的绽放，一天比一天柔，一天比一天绿，舞动在春风里；紧接着将是粉色的桃花、雪白的梨花、鲜红的杜鹃花、烂漫的樱花、娇媚的玫瑰……多少花儿在春天里竞相开放、汇成一片花的海洋，天地都在齐声欢唱，欢唱生命的复苏，欢唱生命的奇妙和美丽。”（选自蔡明明散文《白玉兰——早春的生命之歌》）

打开姐留下的《棠棣花开诗文集》，我仿佛又听到了姐姐的声音，只是我分辨不出，它在我心中唤起的是奋发的欣喜，还是怀念的忧伤？

姐离开我已快两年，她的形象却日益清晰：一个残疾人，72年的人生，身高不足一米三，脊柱畸形，终生未婚，无子无女。但是，她明亮的双眼向世界散发着强烈的智慧和生命之光，她的一生不仅没有依靠过一个人，反而给周围的人以无限帮助，从物质生活到精神世界。她是一个中

心，拖着一双拜伦式的跛足，像拜伦一样吸引着她周围的人——在我们家族上下三代中是这样，在同事、同学、朋友圈中也是如此。

姐姐做了十年“81890”的义工，被委以月湖老年网总版主，以她的智慧和无私奉献精神，给了月湖老年网的众多文友、摄友一段光辉灿烂的日子。姐虽是一介平民，墓前却有一拨拨的扫墓者前来祭奠她；姐去世生命的奇妙和美丽。”（选自蔡明明散文《白玉兰——早春的生命之歌》）

打开姐留下的《棠棣花开诗文集》，我仿佛又听到了姐姐的声音，只是我分辨不出，它在我心中唤起的是奋发的欣喜，还是怀念的忧伤？

姐离开我已快两年，她的形象却日益清晰：一个残疾人，72年的人生，身高不足一米三，脊柱畸形，终生未婚，无子无女。但是，她明亮的双眼向世界散发着强烈的智慧和生命之光，她的一生不仅没有依靠过一个人，反而给周围的人以无限帮助，从物质生活到精神世界。她是一个中

和月湖网上发表过的文章整理成书，完成了34万字的《棠棣花开诗文集》，姐在键盘上敲下了以下文字：

“既然生命已走到尽头，身后留下一点真实的生活痕迹和思索、生命的真体验也很有必要。时不我待，病中的我只能挣扎支撑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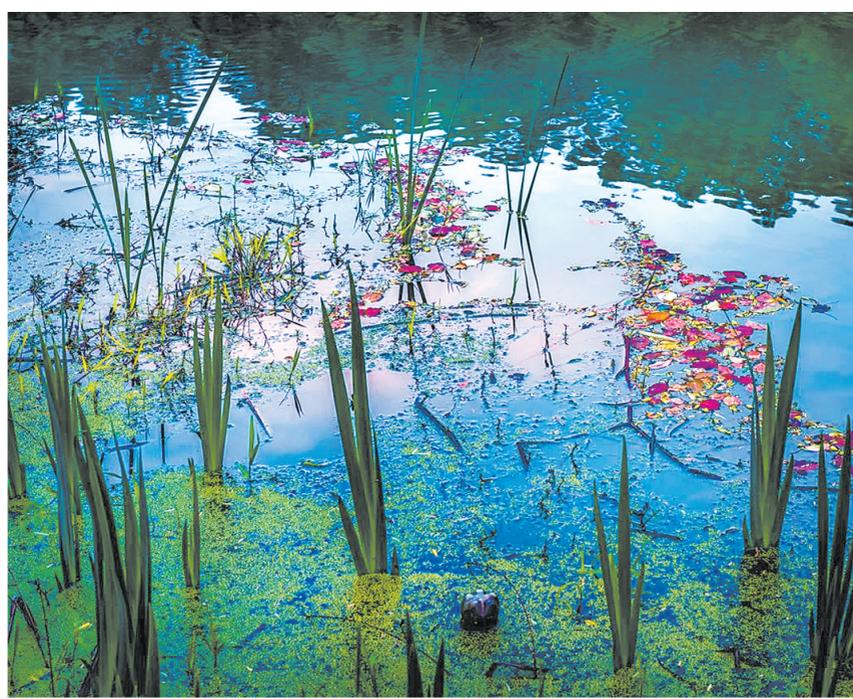
“我虽然不幸身残疾而丑陋，活得艰难又坎坷，可是我情感丰富，心中有爱，比一般人更热爱生命、热爱生活、热爱大自然；一个幼芽，一朵花苞，一阵花香也能让我欣喜一阵子。我富有同情心，对弱者、不幸者愿意帮上一把。我也喜欢做义工，为大家服务，这几年我付出了一些，但是我收获的更多，尤其这次生病更让我体会到亲友们对我深切的关怀，为此我很感恩，生命是值得的。”

面对生命的终结，姐姐有多坦然！姐，您的言行和爱心，已经超越了平凡！我为您感到无比的骄傲！

姐，又是春天了，热爱生命，让我们继续一起为明媚的春光欢呼！

花祭

邱文雄 摄



## 怀念爱妻

王朝武

春天淅淅沥沥的雨点，敲打在我的窗棂上，也撞击着我的心：它缠缠绵绵，如泣如诉，承载了人间太多太多的遗憾，寄寓着人间太多太多的哀思。爱妻啊，还有几天就是清明节了，18个春夏秋冬，6570多个日日夜夜，形影不离相依相伴，有多少美好回忆，又有多少苦涩的记忆？

昨晚又是一夜没有睡好，想你，回忆我们俩过去的点点滴滴。你曾在梦里嘱咐我不要太悲伤，要注意身体。我没有忘记，也不能辜负你，所以，我先告诉你，我的情绪已经调整得差不多了，逐渐从悲痛中走了出来。女儿也比以前好多了，这次期中考试语文在班上考了第一名，虽然到现在她都无法接受失去你的事实，但情绪上已经稳定了，平时也能听到她的笑声了。请你在天国放心吧！

在患病的6年时间里，你坚强地忍受了病魔的摧残，药物的折磨。你

温柔、漂亮、善良，可是你更坚强，你从不悲观绝望，坚信只要我们一起努力病情就会好起来。直到你临走的前几天，我还违心地欺骗你，设想着我们的未来，你一直很配合我的设想，一直在点头答应，从你的眼神中可以看出，你坚信你的病一定会好，因为你从没想过要离开我们，所以你始终没有和我说诀别的话语，也没有和我做任何交代。我知道，你内心是多么不舍。我也不相信，老天会这么无情，不给你这么一位年轻、善良、漂亮、温柔、勤劳、懂事的女人留一条活路，哪怕是坐在轮椅上或者躺在床上，让我们一起变老啊！

为了让这个家生活得更好些，你在单位经常挑灯熬夜，积劳成疾。真后悔，当年，我为什么会让你天天加班熬夜，我对不起你，是我没有保护好你，我的余生不会安心。也许老天看我不够优秀，不该拥有你这样完美的女人陪我一辈子，把你收了回去。

这是老天在惩罚我，你是在替我受罪。

爱妻，你没有等到好日子的来临，就这么走了，我的天塌了。你走后这300多个日日夜夜，除了工作，我时常看着天空发呆，一有空就看你的照片，想着你的笑容，耳边回响着你的声音，回忆着生活的每个细节。前段时间我去了一趟你的单位，看到你工作的地方已物是人非，不禁泪流满面。每当清晨起来，身边没有你，做饭的时候没有你，吃饭的时候没有你，晚上入睡没有你，走在熟悉的街道没有你，只有我孤独的一个。出差时，再也没有人提前把衣物收拾好，整齐地放入行李箱里；天冷了，再没有人提醒我多穿衣服；深夜加班写稿子饿了，再也没有人为我做可口的夜宵了；高兴了，再也没有人陪我喝一杯红酒；晚间睡得晚了，再没有人提醒我说：“老夫子该睡觉了吧”；在外面应酬时间长了，再也没有人催促我早点回家。现在，我成为无家的人了。

爱妻，虽然我们没有什么轰轰烈烈的爱情故事，可我们也不乏感动和浪漫；虽然我们的爱情没能天长地久，可我们却实现了海誓山盟；虽然你的生命是短暂的，可是这个世界上有一个男人无时无刻不在思念着你。

爱妻，你在天国一定要多多保重啊！